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 9 名，实际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因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进度安排无法满足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故无法承接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鉴于此，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决定，提议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与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关于拟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地行使权力、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具体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拟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研究决定，公司定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五）14:30 时在厦门市思明区环岛南路 3088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9 日